

青春不迷茫 谁的青春不迷茫读后感(精选12篇)

当前，环保已成为政府、企业和公众共同的责任和使命。鼓励企业和个人积极参与环保工作，形成社会共治的力量。接下来是一些环保公益广告的范文，希望能够引起更多人的关注和参与。

青春不迷茫篇一

这本书给我感受最深的便是它让我深刻的明白时间的力量真的很强大，强大到可以该变一切。不懂是谁说过这么一句话：时间就是把杀猪刀，宰下去，刀刀生痛。我想生痛的不是我们被伤得有多深，而是我们不得不在时间的荒洪里选择对回忆的‘遗忘。这一年我们在这里，做这样的事，但我们不能保证十年后我们在哪又做着什么，即使我们现在定下了海誓山盟直至海枯石烂，但终究这里存在着期限，长一点也不过就是山无棱，海水竭，可这真的有什么？只要过了这个期限，一切曾经我们珍视的美好在时间面前都会显得惨白无力。时间让曾经以为自己舍不去的曾经暗淡直至风化，它改变了很多。同样在别人的时间里我在改变，在我的时间里我以为自己停留在了过去，但事实上我错了，我也一直在路上，只是我还对一些人一些事念念不忘罢了。我想我也该走了，不等了，我有理由相信时间已经改变了一切，刘同说：失恋不会死，一年是期限，我也该给自己一个期限。

我也该懂真正能陪自己走到时间的尽头的也只有自己了？

刘同执着于简单、真挚，我也一样，难免这可能会让人感到有些傻气，傻就傻了，人活得太聪明会累死的，没事就别把自己搞得跟个哲学家一样，老想些人生的深层次，你看他们，哪个不是被自己纠结死的。嘻嘻，开个玩笑。活着就是要有玩世不恭的好？再说，矫情出来的矜持都不叫矜持，它

让我感觉，不说了。

也许只有在重走青春后，我才能大吼出：我的青春不迷茫！

青春不迷茫篇二

读完刘同的《谁的青春不迷茫》之后，席慕容的这首诗便浮现脑海，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书中我们因为幸福，所以青春；因为不安，所以青春；因为彷徨，所以青春；因为孤独，所以青春；因为忐忑，所以青春。正是这种种的情感让我看到了一个不一样的刘同，感受到作者自始至终的彻头彻尾的真诚，也让我对自己的大学生生活有了新的认识。

谈及青春，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见解。席慕容说，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但我想说，青春无悔，所以我们要把握好自己的青春，如果说我们每个人也都这样每天记录青春成长的细节，时刻凝视自己的成长，成长过程中的我们会不会不太一样。

青春不迷茫篇三

《谁的青春不迷茫》(刘同著作)，前天下午从当当网购的，昨天下午就到了，刚刚把它给看完。感触颇多，看时身临其境，回想着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似乎里面有很多似曾相识，相见恨晚的感觉，此时此刻却说不出，道不明，只可意会不可言传。先和大家分享几段再来谈谈自己切身的感悟吧。“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让你认清朋友的机会；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是让你发现光芒的机会；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知道谁是你的贵人；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这个假期见了很多同学与老友，喝了很多酒。以前我也想，等到毕业一年，三年，五年再见，但其实过程中很多人就断了联系。所有现在能见到的朋友都是见一次少一次，你甚至不知道下一次再见到的时间，所有少年相约的承诺在

未知的命运前都只是当下的安慰。你总有一天会明白：有些人，有些事，一时错过，就是一世。”“爱上一个认真的消遣，不过用了一朵花开的时间。遇见一场烟火的表演，只不过用了一场轮回的时间。”

人的一生没有无数个10年，掐着指头也能算明(当然个例除外)。而今，二十出头的我对未来充满了幻想，过去了的两个10年像幻灯片放映一样，一幕幕展现在眼前，不禁感慨到：也着实的快啊！一晃我的人生就过去了二十几年，即将面临着人生的另一个转折点——大学毕业。何去何从，也就这一年的事了；能否考上研，也就这一年了；我的人生能否就此改变，也就这一年了；人生的轨迹能否按我规划出来的运行，也就这一年了；20xx年对我来说，人生的成与败，似乎也就在这一年了。这一年，对我来说有多重要，也许旁人不会在意，对我来说却意义非凡。我不希望下一个10年，我会因此而遗憾，我更不希望我自己碌碌无为的过掉下一个10年。别人对你的了解犹如一根鹅毛，而自己对自己的了解才重于泰山，它可以改变你的一生，甚至“波及”他人。引用刘同的两句话：“活在自己的年龄里”是件重要的事；想过上更优质的生活，那么要学会去“驯养”别人而不要被人“驯养”。

青春不迷茫篇四

年轻时，做什么都可以有意义。不用去期望，失去了当是磨练，得到了便是惊喜。失败了当是预演，成功了当是传奇。备受瞩目的人应当更持续，一无是处的人才才有资格开创人生第二春。

读完这本书，自己多多少少也有了些感悟。

你成长中所有遇到的问题，都是为你量身定做的。解决了，你就成为了你这类人中的‘佼佼者。不解决，你永远也不知道自己可能成为谁。同同的金玉良言有木有给你醍醐灌顶的浇灌，向上吧，少年！

青春不迷茫篇五

最近，青春有关的东西都特别的火热，所以，理所当然的，谁的青春不迷茫这本书，也火了。

《谁的青春不迷茫》。第一次看到这个书名，就情不自禁地多留意了一眼，不得不承认这个书名很有诱惑力，青春，迷茫，类似的词语对于20多岁的我们来说总有着特殊的意义。我们可以翘着课，打着dota吃着外卖，然后大喊一声：呜呼，这样的青春真迷茫。然后继续享受着这种迷茫带来的快感。

仿佛我们理所当然地应该迷茫，仿佛这样的年龄，说一句迷茫就显得特别酷。趴在窗台点一根烟吞云吐雾，像思考者一样，用没有焦点的眼神看着远方，或是在湖边醉饮，周围是七零八落的啤酒瓶。每个人似乎都在享受着这样的感觉，引以为傲地向世人宣布：你看，老子这大学过得真迷茫。

是啊，谁的青春不迷茫，因为大家都有一个迷茫的青春，所以，我们都会以为青春而共鸣吧。

青春不迷茫篇六

青春是个多么尖锐有力量的字眼，一时间不知道该用什么词来点缀它，可以用朝气蓬勃充满活力，也可以用叛逆不安跌跌撞撞形容它。不管哪一面都是“青春”，青春，它有它的影子，它有它的模样。每个人各生心像各有不同。

席慕容说“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我们在冲动时打开，迷茫于故事情节中，却依旧期待一个完美的结局。青春是一条河，我们都是摸着石头过河。也许途中会迷失方向，也许沿途会有风浪。但是只要坚定信念“心若在，梦就在”，我们的青春可以一样绚烂。

《谁的青春不迷茫》这本书是作家刘同以日记的形式出版的

一部青春题材读物，讲述一位奋斗青年20岁到30岁的逆袭历程，一步一步的心路感受，有事实，有情感，有苦涩，有疯狂，有难过，有迷茫，有充实，也有成功，朴实的文字，真切的情感，肺腑之声，字字入心，写给城市中那些焦躁不安的年轻人，写给一切为了梦想拼搏努力的人，也写给当下迷茫且对未来不知所措的人。

长大之后，对于快乐的感受越来越少，和朋友们聊天时，朋友说“长大真的不好，长大了，烦恼多了，压力大了，未来似乎也更迷茫了。”是呀，我们在不知不觉中长大，而长大后的日子里，烦恼真的变多了。有的人在为学业烦恼，有的人在为工作烦恼，有的人在为家庭烦恼，有的人在为感情烦恼……仿佛长大后一下子迷失了方向，模糊了梦想，丢掉了坚强。

在每个人的青春里，都会有一段迷茫的牵绊，都会遇到种种困难，而我们要做的就是，一步一步的跨越，一点一点的成长，给生活上色，给未来希望。

人生的每个阶段都是对自己的一个新的挑战，我们在每个阶段也都会有一个迷茫期，在我们刚进入一个新环境时总会有一些不适应，尚未配妥剑的我们，转眼便进入了江湖。在高中生活里，一切的生活是那么的平静，平淡，所有生活上的事情都是家长与学校安排妥当，我们要做的只是读好书，保持良好的身心健康就够了，完全不需要考虑太多别的事情。而进入大学后，自己要学着独立，要学会自主学习，规划好自己的生活，合理安排时间与工作，一切的一切都是那么的陌生。而后，每当自己觉得迷茫无措想放弃一些事情的时候，就与自己对话，也就是这无数次与自己对话、无数次的自我安慰和鼓励，让我一路坚持了下来，不可否认，结果是好的。青春会遇到很多挫折和困苦，也许我们遇到的就是人生的巨大宝藏。

“现在每个我遇见的笑着的人，他们都不曾因为苦而放弃，

他们只因扛而成长。谁不希望自己活得轻松，没有压力，一切随性，但如果你真的那样去做的话，你会发现这个世界都在和你作对。但如果有一天你真的觉得自己轻松了，那也不是因为生活越来越容易了，而是因为我们越来越坚强。”

人生是一杯茶，不能苦一辈子，但总会苦一阵子。迷茫的天敌是坚持和梦想，是永不服输的勇气和脚踏实地的努力。你可以迷茫一阵子，但一定不要消沉一辈子。谁的青春不迷茫，其实我们都一样，但一定别忘记你的理想别放下你的坚强，左手梦想，右手随时疗伤，无路可走就展翅飞翔。

青春不迷茫篇七

最近读刘同的书，这本书读了比较长的时间，一直断断续续，从六月到七月。一个以日记的形式展开的十年的回顾，每一篇的结尾都有作者现在再回顾的感触。

第一次打开阅读的时候，恰如雾里看花水中望月，的确不知道作者到底要说什么？表达的又是什么？关于刘同的书褒贬也不一，不过都是可以理解的，毕竟没有人是不受争议的。第一遍之所以看了那么长的时间，是因为中途有很多次觉得看不下去了，拿起放下，放下拿起，几经周折终于像完成任务一样的扫完了一遍。我看书就有一个怪癖，就算这本书我觉得不好看，看不懂我都强迫自己去看完，变态的强迫症。所以第一遍最大的感触就是终于看完了。

既然有一就有二。

第二遍读这本书是因为最近练习阅读流畅度，就是朗读，一时之间找不到好的素材，就重拾起了这本书，随便选了一章读。你对一件事物的第一印象是枯燥无味的时候，你后面就怎么看都是枯燥无味提不起兴趣的，但是，你将它放置一段时间，时间或长或短，当你在不经意间拿起来的时候突然发现它也不是你最初认为的那般枯燥无味，甚至细细品味中惊

现阵阵共鸣。

再读刘同的这本书就让我有这样的感觉。

以前觉得不知所云的情感，现在看来竟有引发内心的高度契合，突然间就开始佩服作者竟能这般直抒胸臆。

以前觉得可有可无的句子，现在看来都是经得起细细推敲，慢慢琢磨的。渐渐明白了这些用来表达情感的词句都是作者这些年岁月的沉淀。

前不久参加了一个读书会，说到是应该感性的对待生活跟工作还是理性的对待生活跟工作？立马就想到了刘同的那句：我是一个理性的时候知道自己什么时候该感性，而在感性的时候知道自己的底线在哪。有时候你看到了一本书，你不一定当时就立即懂作者要表达的情感，但是岁月慢慢的会让你懂，所以永远不要急着去下结论。

作者十年成长回顾，自己与自己的对话，也是用自身的成长告诉我们：人生的任何时刻都会存在迷茫，但是请不要害怕迷茫，大胆的向前走，向着目标前进，总有拨开云雾见天日的那一刻。

我在最开始看《职来职往》的时候也并不认识刘同，后来没有看了就更加不认识了。只是听不少人说过《职来职往》的刘同、陈默。刚刚开始还以为那种很有能力很有故事的去求职的人，后来经人科普才知道是有能力有故事的招聘者。今年夏天毕业，工作清闲觉得要充实一下自己，就开始了看书，也不知道怎么就买了几本刘同的书，《谁的青春不迷茫》是看的第一本刘同的书，也是让我真的认识刘同的第一本书，不在仅仅局限于“听人说”的那种认识。

书中多次提到了哭，欣喜的、悲伤的、感动的、委屈的、难过的、兴奋的。总之作者就是情感丰富，感情细腻，就是爱

哭。总觉得男孩子哭一件很娘的事情，但是看到书中作者哭的时候却觉得很真实，一种感同身受的真实，你看原来他也曾经因为这样的委屈哭过。原来人与人之间真的没有多大的差别，即使现在或许他已经是光线的高层，你只是个职场新人。

一个为了梦想能够努力十多年永不言败的人，一个为了写字能够坚持写了十多年永不放弃的人，他今日所得到的也就不足为奇了。人生最难的就是坚持为了梦想不顾一切的付出。

青春不迷茫篇八

进入大学后，总有很多困扰着自己，几乎从来不看小说的我也被无聊逼得看起了小说。不知是那一天，在vip书城里看了看发2的时候看到了刘童写的《谁的青春不迷茫》，一看这个书名就觉得不错，于是就收藏了起来！

书中讲述了刘同的奋斗历程，其实大多数写到的都是朋友之情。通过很多刘同以前写下的日志，让读者了解了刘同是怎样一个人，他是如何一路走到现在的。

刘同是一个很看重朋友之情的人，书中我觉得大半是写他跟他朋友如何如何，一起努力奋斗，一起追逐梦想，以及过程中的分分离离。还有就是朋友眼中的刘同是怎样一个人。

对我来说其实刘同的起步点还是挺高的，但很重要的一点是他有很多很好的习惯，比如喜欢总结，目标明确，自信，以及对自己有很好的规划。从书中我了解到刘同是一个很善于总结的人，这个一个成功人士很重要的条件。刘同从一开始就是想着媒体人这个目标去走的，虽然过程曲折，经历了很多心酸，但他还是坚定不移的走下去，就如他书上说到的，十年前就能想到自己十年后是怎样子的。

说实话，这本书就是作者的回忆。他的，他关于朋友的，家

人的。许是和他回忆有关的人，读起来更加容易动情。一字一字随着目光的起落，勾勒出当年的场景，俨然一组鲜活的旧交卷。

刘同的文笔很好，看的时候甚至当哲理散文看了，最重要的是他敢于与众不同，总是有自己独特的看法，他的语气让你感觉是一个大哥哥在教导一群不谙世事的弟弟妹妹，而完全不是严肃的刻板的长辈，有时候能从文字中感受到他的孤独与绝望，但结尾的时候，他总能扭转气氛，用最美丽的言语告诉你他的人生大道理，大智慧。有时候又感觉刘同好像一个小弟弟，顽劣，随性，30岁的他丝毫不失天真，喜欢自嘲，嘲人，一遍遍的叫着身边人的外号，这个姐，那个哥的，都被他一次次的写进文章中去，让我觉得我所读到的是一个真实的，生活化的刘同，而不是“光线传媒副总裁”光环下的刘同。

虽然我此时依旧迷茫，但我知道了有人可以走的这么远，这么好，难道不该为此而鼓舞吗？名人成功之路什么的就像是遥不可及的天际，不切现实，所之前对这种书还挺排斥的，当然，我也不敢说刘同这本书是多么的“接地气儿”，但《谁的青春不迷茫》确实给了我一个“舒服”的阅读，我想我也会像刘同说的，照着自己的方式去做一个“舒服”的人，不断学习，不断成长。

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

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让你认清朋友的机会。

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是你发现光芒的机会。

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知道谁是你的贵人。

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

“我曾谈过一段恋爱，分手原因是因为我不够有钱。后来我拼命赚钱，却再也没有遇见过那个人。

我曾被同事排挤，因为我不懂规矩。后来我懂了规矩，但再也不会用这个理由去刁难新同事。

我一直和父母抗争，因为他们一直觉得我不那么好。后来我过得越来越好，我才知道他们只是怕我一个人过得不好。

这些年，我一直在试着了解：了解这个世界，了解更完整的自己。”——刘同

青春不迷茫篇九

奋斗小青年刘同十年期间创造了从员工到副总裁的奇迹，从光线传媒企业策划出身的他，十年逆袭人生，给都市中焦躁不安或困惑迷茫的年轻人满满的正能量。

一个人，十年光阴；一座城，瞬息万变，如果做不到让你深省思考，那就努力让你会心一笑，150万字北漂纪录，跨度十年的自我对话。

看着别人的真实记录，着实羡慕，说来也奇怪，我不喜欢看名著，不喜欢看小说，但对他人的成长记录我却着实着迷，因为我能感受到他们的真诚和人格魅力，我被他们深深地吸引着。

书中描写到了亲情、友情和工作，其中用了很大一部分在描写友情，想来也是，一个大学毕业离开家外出闯荡的少年，接触最多的应该是朋友(同事)吧，这也正说明了这本书真的是他这十年来真实写照，自己与自己的对话，书中描写的很多朋友现在已经断了联系，想当初如果没有这些文字的记录，这段感情在记忆中或许就是空白的，那人生又如何才能丰富多彩呢！想想自己不也是么，高中时玩的要好的朋友，自从

上大学就断了联系，更别说工作以后了。就像书中写到的：所有少年相约的承诺在未知命运前都只是当下的安慰，你总有一天会明白：有些人，有些事，一时错过，就是一世。

虽然看着他们的故事，有很多东西我并没有很大的感触，或许只有当自己亲身体会过之后，那种共鸣感会逐渐增强，甚至对于他们所讲的一些观点我仍持怀疑的态度，但这并不能削弱我对他们的喜爱。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生哲学，我在想，要想成功，我们是不是有些共同要有的亘古不变的真理呢？比如积极的心态，勇敢自信，还有坚持。在成长的岁月里，有哪些东西是每个人都必须要遵守的呢？万变不离其中，所有的事只要我们尽我们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就好了，不论结果如何，只要曾经努力过，我们就没有后悔。生活中，我们有很多的迷茫，有诸多的不顺，但是这并不能阻碍我们继续前行的步伐，每一种阻碍都是对我们的一种历练，我们应敢于面对，才能最终成长。

这些天读了这本书，也想了许多，越来越认识到自己是多么的独特，是多么的独一无二。以前总是在否定自己，总是觉得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错误的，怀疑自己的每一个行为和想法，说到底就是彻底的不自信，但看着他们的成长，我知道了我这样想这样做都是可以的，只是一直给自己找不到一个合理的解释，但我相信每一个行为背后都有合理的成分，即使犯错了又怎样，别人不认同又怎样，人都是在错误中完善，在挫败中成长的。回忆过往，慢慢地淡然了昔日的一切，别人的嘲笑、不理解，慢慢都释然了。渴望以后，我能诚实的面对自己的内心，做自己心里所想的，说自己该说的。

这本书给我最大的收获是：一个人的成功不是一朝而就的，是经过自己不懈的努力取得的。所以不要只做仰望的人，赶快行动吧！

青春不迷茫篇十

前半部分比较吸引我，后半章感觉太矫情了，不过还是坚持下来把书看完。作者的文笔简单平淡，看得舒服，我喜欢这种风格，讨厌卖弄言辞的那种。但是，触碰作者矫情的地方，有时难免觉得不真实，堂堂男子，比我还感性，有点起鸡皮疙瘩。每一年龄阶段对自己的思考，都会挑动我隐藏的思想，内心开始烦躁不安，30岁的我究竟变得怎样，急迫想知道未来的自己。

书中令我印象深刻的句子

“有两种不联系，一种是忘记了，另一种是放在回忆里”读这句想起陈奕迅《不如不见》的歌词，即使再见面，成熟地表演，不如不见。

“所以现在能见到的.朋友都是见一次少一次，你甚至不知道下一次再见的的时间，所有少年相约的承诺在未知命运前都只是当下的安慰。你总有一天会明白：有些人，有些事，一时错过，便是一世”

“很多人闯进你的生命里，只是为给你上一课，然后转身匆匆就走”

“无数个你组成了今天的我。无论在哪个城市的哪个街头，眨眼低眉举杯的恍惚间都有你的影子，感谢每个人的存在使我们的生命有了不一样的意义”

“在每次时空交错的瞬间，我相信自己看见了永远。我已开始有一点了解，所谓的瞬间永远，以为幸福是终点，必须追逐的永远，才让我们都忽略”

“从遇见第一面开始，就注定了两个人不能计较得失才能平衡。一旦一方留有心思，那所谓的倾盖如故也就不复存在了。

两个人的相遇纯粹是出于机遇，说是一种机会也未尝不可。

可人一旦看重机会了，就难免被机会所支配。

所以我们渐渐连话也少说了，甚至不说也行。

周国平老师有句话能表达我们当下的心思：相思是篇冗长的腹稿，可以发表出来却往往很短。”

“所谓的一见钟情是见色起意，所谓的天长地久不过是权衡利弊。长大的我们做的任何决定，必定是经过了万般辛苦的挣扎，谁的青春都经不起挥霍，何况是别人呢”

“相爱太短，而遗忘太长。生命太短，而思念太长。牵手太短，而行走太长。相拥太短，而冷却太长。亲吻太短，而回味太长。相遇太短，而守候太长”

青春不迷茫篇十一

《谁的青春不迷茫》第一次看到这个书名，就特别感兴趣，不得不承认这个书名很有吸引力。青春、迷茫，类似的字眼对于20多岁的我们来说总有着特殊的意义。

感觉在我们这样的年龄就很难避免得了迷茫、空虚、失落.....类似的各种情绪起伏。我们在上大学，我们选择各自认为符合自己将来出路的专业，硬着头皮读下去，可是不会有那么一瞬间，闲暇下来，你会突然思考自己未来的路在哪里，将来毕业了出去又要找份什么工作，专业跟工作一定能对口么...然后暂时又得不到答案。对未来的各种思考与担忧让我们对青春，对生活，对未来的方向越来越迷茫，同时感到无助。最早认识刘同是因为《职来职往》这个节目，一个言辞犀利却不乏幽默亲切的职场达人。

《谁的青春不迷茫》这本书介绍了奋斗小青年刘同十年逆袭

人生，写给都市中焦躁不安困惑迷茫的年轻人，是送给所有年轻人的心灵指南，是送给所有同龄人的成长礼物。30岁的刘同回看自己北漂十年的成长岁月，对自己十年过往经历进行总结、感悟和思考，在时间和空间的交错中，用文字搭建了一个属于他自己成长立体的世界。150万字北漂纪录，跨度十年自我对话，极有力地见证了刘同自己十年里一步一步地成长与成熟。

看一看他走过的路、发生过的故事以及相逢的人，然后发现我们也会是这样去成长的。青春不是一个年纪，而是一种状态，一种成长的状态。刘同说，经过这些年，你会发现：“每一次低头，都是对自己的肯定。我们不是变得现实，而是更能接受现实。我们都一样，正处于期盼未来，挣脱过去，当下使劲的样子。会狼狈，有潇洒，但更多的是不怕。不怕动荡，不怕转机，不怕突然。谁的青春不迷茫，其实我们都一样。”成长路上，我们不会总是一味幸运地在付出汗水和泪水之后就轻而易举地获得自己追求的东西例如成功，奋斗路上也会荆棘不断，路途坎坷，失败总是难免的。因此成长就是这样，不是学到就是得到。

你成长中所遇到的问题都是为你连身定做的。解决了，你就成为了这类人当中的幸存者。不解决，你永远也不知道自己可能成为谁，不知道自己的能力能到达怎样的水准，也不清楚自己未来的路在何方，奋斗的方向应指向哪。成长不易，青春不难。其实我们每个人都不曾因为苦而轻易说放弃，只会因为扛而努力去成长。今天我们轻松了，并不是生活越来越容易，而是我们越来越坚强，心理承受能力越来越大，对自己的期望值越来越合理并为之付出努力。每段青春都是苦的，在后半段会有出路的。青春是道明媚的忧伤，成长怎么会少的了磨难与考验？重要的是，我们不能妄自菲薄，我们要加油努力，奋发向上，多思考，多交流，吸取别人的经验教训，对未来抱有无限的希望和保持无限的动力。要把快乐放在外面，失落放在心里，把坚强的一面展露出来。真正承受不住了，及时诉说，做最真的自己。所有的事只要我们尽自

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就好了，不论结果如何，只要我们曾经为之努力，奋斗过，我们就没有后悔。生活中有太多的迷茫，有诸多不顺，但是这些都不能阻挡我们前进的步伐，都不能成为我们懦弱的借口。每一次阻碍都是对我们的一种历练，我们敢于面对，才能成长。智慧，独特，真诚，有个性，这就是我印象中的刘同；读完它的这本书就像是跟着他走过了着奋斗的十年历程。刘同平静地讲述着自己的故事，一个没有含着金钥匙出生、没有让人惊羡的简历登场却和我们大多数人一样有梦想由平凡的人生故事。谁的青春不迷茫?!我也不例外，处于大二这个年龄我也在迷茫的青春中摸索，在摸索的过程中找到自己未来的路。我也有梦想，我怀揣着自己的梦想在青春的路上前进，跌倒了我会再站起，因为我明白“成长的每次低头都是对自己的肯定。”

人生的选择会越来越多，人生的挑战也会越来越多，而我需要做的就是走好每一步，做最真实的自己，不让自己后悔，不给自己留遗憾。朝着梦想前进，向着梦想出发!希望在未来的八年、十年的某一天，自己能向刘同一样说出一句同样的话感谢十年前自己的坚持，才有了今天的自己!

青春不迷茫篇十二

在大同的世界中，做小不同的自己。

——刘同

在《谁的青春不迷茫》的一书中，作者刘同分享了过去十年的点点滴滴，“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你认清朋友的机会；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十年逆袭，于作者更多的是一种回忆和感悟；于读者而言，我想更多的是一份指导

与反思。

书中有一章节给我的印象特别深：因为年轻，所以没有选择，只能试试。作者是这样感慨道：年轻时，其实没有更多的答案可供你选择，五花八门的选项背后只有一个真相，就是“试试”二字。你选a[]结果是试试；你选b[]结果也是试试。所以，年轻时，选什么都没有关系，关键是你敢试试。

其实，敢试试就是在为自己种下一种“可能性”。就拿刚进大学去社团面试说起，很多人就对进哪一个社团很纠结，想进国标队、民舞队，但又担心自己“零基础”而进不了。于是就畏畏缩缩，犹豫不决，不敢去尝试一下。为何不勇敢地迈出第一步？就算失败了，又怎样呢？“尽吾志可以无悔矣”，我始终相信，任何发生过的都是财富，就看你自己是否在意了。

青春之所以动人，就在于它的未知，在于它的探索。前方的路烟云缭绕，看不清路牌，但只要你还梦，只要你还在路上，你就是最美丽的。所以，迈出你的双腿，带上你的梦，勇敢地试一试吧！

路上的你忙于奔波，渐行渐远，但你不要忘了回家的路，不要忘记了大树下期盼你回家的眸子。当作者与父亲打电话询问家里的情况时，父亲在提及到外公的病情后的失声痛苦，父亲第一次在自己面前哭了出来，作者也被征住了，眼泪哗哗地落下来。他懊悔自己不能在外公临终前陪伴在他身边，他的后悔与歉意浓浓地化在“这一生，下一世——给外公”的话语中。“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我们说“前世几百次的回眸相望才换来今生的一次擦肩而过”，那今生我们能成为亲人，那是得有多大的缘分？我不禁想到了自己：也许是农村的孩子不善于表达，或是过于腼腆，在与家人的相处中，我不会讲那些很甜言蜜语的话。

在母亲节或父亲节，在献上自己精心准备的礼物后，“爸爸

妈妈，我爱你们”这句话总是在提到了喉咙边，然后又被口水打了回去，淹没在肚子里，始终说不出口。我相信你也应该有跟我相似经历，虽然爱不单单是在言语中体现出来，它更需要我们怀有一颗感恩的心，去体现在行动上，但我们仍要敢于说出来，让心中呐喊的澎湃爆发出来，爱，就要大胆说出来。

作者每天都在记录着自己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正如何灵所说：“如果，你和我也都这样每天记录青春成长的细节，时刻凝视自己的成长，现在的我们会不会不太一样？”每天多一点感悟，多一点反思，让迷茫的青春渐清晰，让我们渐行渐远！